

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年生产 2000 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8 月 30 日,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在福安市组织召开“年生产 2000 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以及邀请的 3 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年生产 2000 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认真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位于福安市城阳镇铁湖机电配套工业小区 E-11-02 地块,占地面积 5181.9 平方米。建设配置浸烘设施、绕线机、嵌线机、激光切割机等设备,可年产 2000 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2022年5月开始建设，2023年5月投入生产运行，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委托厦门金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年生产2000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4月1日取得宁德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审批文号为：宁安环评（2022）15号。并于2023年6月2日取得全国排污许可登记：许可证登记编号913509810797709043001X。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占总投资的2.86%。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为整体验收，年产2000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建设性质、生产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和环评相比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铁湖片区综合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二）废气

项目浸烘废气、喷漆晾干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由“过滤棉+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焊接

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项目对声源较大的绕线机、嵌线机、激光切割机通过加设减震装置、门窗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漆渣、废过滤棉、废灯管、废活性炭、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钢材边角料、焊渣、废铜线、包装废物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固体废物，可回收的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的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果

根据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KYJCJB20220522M）表明：

（一）废水

污水总排口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

（二）废气

项目浸漆烘干、喷漆晾干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漆雾（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浸烘废气和喷漆、晾干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排放浓度和排

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项目对声源较大的绕线机、嵌线机、激光切割机通过加设减震装置、门窗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漆渣、废过滤棉、废灯管、废活性炭、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钢材边角料、焊渣、废铜线、包装废物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固体废物，可回收的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的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果

根据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KYJCJB20220522M）表明：

（一）废水

污水总排口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

（二）废气

项目浸漆烘干、喷漆晾干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漆雾（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浸烘废气和喷漆、晾干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排放浓度和排

烟尘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项目对声源较大的绕线机、嵌线机、激光切割机通过加设减震装置、门窗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漆渣、废过滤棉、废灯管、废活性炭、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委托福安市永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储；钢材边角料、焊渣、废铜线、包装废物和生活垃圾等一般固体废物，可回收的外售综合利用，不可回收的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果

根据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KYJCJB20220522M）表明：

（一）废水

污水总排口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

（二）废气

项目浸漆烘干、喷漆晾干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漆雾（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浸烘废气和喷漆、晾干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排放浓度和排

放速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中表1标准限值。

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乙酸乙酯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4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厂区内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表3中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厂区内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要求。

（三）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环境风险

建设单位于2023年6月编制了《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福安生态环境局取得了备案，备案编号：350981-2023-046-L。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审议并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检查后，验收组认为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

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验收期间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建议和要求

1、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不断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环境事故应急演练，防止生产、储运及污染治理设施事故的发生，保障区域环境安全。

3、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管理和处置；

4、完善验收报告内容。

附：年生产 2000 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

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年生产 2000 台大型发电机(发电机
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2023 年 8 月 30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1	张佩云	福安市博远机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70528686
2				
3				
4	郭陈杰	福安环境监测站	高工	15059260026
5	郭剑峰	宁德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09579833
6	叶明	福安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70602961
7	郑玉龙	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15280421757
8				
9				
10				
11				
12				
13				